

证券代码：300332

证券简称：天壕节能

公告编号：2014-011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 2 月 27 日（周四）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 年 2 月 27 日 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 年 2 月 26 日 15:00 至 2014 年 2 月 2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一种投票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 股权登记日：2014年2月24日

6. 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4年2月24日（周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32号枫蓝国际中心B座906室）

二、会议审议议案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 《关于选举陈作涛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选举王坚军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3 《关于选举王祖锋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4 《关于选举余紫秋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5 《关于选举徐小舸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6 《关于选举段东辉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7 《关于选举符国群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1 《关于选举关敬如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关于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5、《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6、《关于第二届监事会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投资新高焦化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 上述议案 2、议案 3 子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与非职工监事分开投票。所谓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拟选非独立董事人数（4）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拟选独立董事人数（3）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拟选非职工监事人数（1）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监事候选人。

(2)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期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会议决议公告及单项事项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请见附件 1）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须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样式见附件 2），以便登记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14 年 2 月 27 日上午 11:3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中心 B 座 906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82。（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

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 投票代码：365332。

3. 投票简称：天壕投票

4. 投票时间：2014年2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5. 在投票当日，“天壕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6.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股东会议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1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1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1.02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2，以此类推。

对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如议案2为选举独立董事，则2.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2.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以此类推。具体如表1：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00元
议案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元
议案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0元

议案 2.1	《关于选举陈作涛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1 元
议案 2.2	《关于选举王坚军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2 元
议案 2.3	《关于选举王祖锋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3 元
议案 2.4	《关于选举余紫秋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4 元
议案 2.5	《关于选举徐小舸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5 元
议案 2.6	《关于选举段东辉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6 元
议案 2.7	《关于选举符国群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7 元
议案 3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0 元
议案 3.1	《关于选举关敬如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元
议案 4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4.00 元
议案 5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5.00 元
议案 6	《关于第二届监事会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6.00 元
议案 7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投资新高焦化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00 元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如表 2）；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如表 3）。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表 3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	------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股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股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4) 投票举例

① 股权登记日持有“天壕节能”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总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数量
300332	买入	100.00	1 股

② 如果股东对议案 1 投同意票，对议案 4 投反对票，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数量
300332	买入	1.00	1 股
300332	买入	4.00	2 股

③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议案 2 和议案 3），股东输入的委托数量为其投向该候选人的票数，具体规则如下：

A: 股东持有的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为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数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4 人）的乘积，股东可以将持有的有效表决权票数进行分配，分别投给各位候选人，但其投给各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票数之和不得超过其持有的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

例如，某位股东持有 1000 股本公司股票，则其持有的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1000 \times 4 = 4000$ 票。其可以将 4000 票进行平均分配，分别投给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00 票；也可以自由分配，分别投给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但其投给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票数之和不得超过其持有的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最大有效表决权数 4000 票。

B: 如输入的各项议案的选举表决权票数累积超过其持有的该项议案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则选票无效。

C: 如输入的各项议案的选举表决权票数累积少于其持有的该项议案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选票有效，差额部分则被视为放弃投票处理，该差额部分不计入有效表决票数。

(5)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7)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2 月 2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 2014 年 2 月 27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请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核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核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 13:00 即可以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果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天

壕节能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的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 某一股东仅对本次会议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注意事项

1. 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中心 2 号楼 906 室

邮 编：100082

电 话：010-62211992

传 真：010-62213992

联系人：张洪涛、程岩

2.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2 月 27 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为行使表决权。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授权事项				
序号	表决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票数 累积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持股数×4， 累积选举独立董事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持股数×3		
2.1	《关于选举陈作涛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选举王坚军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3	《关于选举王祖锋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4	《关于选举余紫秋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1	《关于选举徐小舸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选举段东辉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3	《关于选举符国群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持股数×1		
3.1	《关于选举关敬如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序号	表决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5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6	《关于第二届监事会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投资新高焦化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注：

- 1、选举董事和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 2、选举董事时，分两次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累计投票选举。
- 3、每次采用累积投票时，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总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与应选出董（监）事人数的乘积。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全部投票权按意愿进行分配，投向某一位或几位董（监）事候选人。各候选人在所得赞同票数超过出席该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2（含1/2）的前提下，根据所得赞同票多少的顺序依次当选董（监）事。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字）：

（或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2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或 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号		截至股权登 记日收盘的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住所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 参会		备注	